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11月2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董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徐伟达、徐成凤、董浩为激

励对象，回避表决。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1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该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2月16日下午14时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5幢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